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三水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文件

三社保发〔2018〕53号

佛山市三水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关于 暂停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的通告

兹收到《佛山市三水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撤销药品GSP认证证书的通告2018年（07号）》，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智和堂药店已被撤销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》，我局根据《佛山市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》（佛人社〔2016〕121号）等文件规定，决定即日起暂停与该两家药店签订的《佛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》和PSAM卡，待其重新取得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》后一个月内方可申请恢复。

特此通告

佛山市三水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

2018年9月18日



抄送：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、三水区发展规划和统计局（发改统计）、 三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三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佛山市三水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

2018年9月18日印发